**深圳市龙华区人民医院切骨机项目**

**一）技术参数 ：** 1.工作电压：12V

2.输出功率：30W

3.工作升温：≤38°

4.切割形式：至少包括摆动式

5.摆动角度：≤4°

6.切割摆频：≤66 Hz

7.空载噪音：≤70 dB（A）

8.控制方式：至少包括无极调速

9.刀片类型：至少包括弧形刀片、弧形锯片，可方便快速更换

10.至少包括有骨组织固定夹，方便切割骨组织，可固定5~72mm的骨组织。

11.至少包括取材刀放置支架，保护操作人员安全，保护刀刃不受损。

**二)、商务要求：** 1、提供技术资料、中英文操作手册

2、厂家必须在广东省有固定售后服务工作站（提供工程师电话和技术维修力量情况和维修的详细地址及联系方式），专业工程师免费现场安装。

3、提供400/800国内免费电话， 365天24小时的远程维护与服务，深圳地区有驻点工程师，4小时内电话响应，24小时现场维修响应（不可抗力情况除外），超过24小时不能完成维修的须提供备用机。

4、设备安装后在使用科室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

5、免费提供技术咨询、软件升级

6、保证供应仪器的维修与配件

7、所提供的硬件设备需要具备常规标准数据传输接口，附带业务软件需要与医院HL7集成平台、HIS、LIS、PACS、HRP等系统连接，产生的软件接口开发、调试等费用由投标方承担。

8、供方在合同生效后90天内安装完成、试用。安装需要在正常上班时间之外进行，最大限度减少对医疗活动的影响，安装、运输、装卸、仓储及保险费等费用由投标方承担。

9、免费维保期叁年（整机），终身维修，保修期内年度维护保养次数应不少于四次，免费更换零配件，免工时费，提供书面承诺书，并加厂家及盖投标单位公章。